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竞争性磋商  
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洛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9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正文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中国银行洛阳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10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中国银行洛阳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

## 七、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现就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进行采购,诚邀有意向参加本项目,且满足合格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

二、项目编号: /

三、采购内容:

(一) 采购内容:

1. 采购内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汝阳支行、伊滨支行 LED 门头屏项目采购,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 服务要求: 符合有关国家、行业法规及操作规程且满足采购公告的要求。

3. 交货期限: 7 日历天。

标包划分: 共分为 1 个标包。

响应缺漏项处理: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所有服务进行响应及报价, 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 其他情形: 详见采购文件

中标人数量: 1 家。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采购文件

(二) 采购流程:

竞争性磋商, 即邀请符合资格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并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选供应商。

四、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要求 (须同时满足):

(一) 供应商及所报产品/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和良好的社会信誉, 需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技术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二) 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 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供应商须从采购人处获得采购邀请文件并登记备案, 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

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项目分包: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 (含) 止,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供应商近 3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含），供应商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关联关系企业包含以下情况：

- （1）与本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
- （2）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企业参与该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1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2.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应答将被拒绝，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3. 供应商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五、采购邀请文件的领取：

1. 报名时间

有意向的供应商可按以下时间和地点提交报名材料并领取采购文件：

【发售时间】2024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4 日止，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报名注意事项

报名时需准备：请将“四、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要求（须同时满足）：

”中要求的相关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

托人需携带近三个月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等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转成一个 pdf 文件后，发送至 yujia415@126.com，邮箱主题为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联系方式，可简写。

备注：报名资料由采购人进行审查，若通过审查，采购人将采购邀请文件点对点发送至供应商联系人邮箱，若未能通过审查，采购人也将邮件告知供应商。投标报名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上发布。

## 七、开标与投标

1. 应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2.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

本项目不接受邮寄形式递交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须密封后于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须派其合法的授权人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应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并签字确认，应答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报送应答文件地点：中国银行洛阳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

## 八、监督举报方式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采购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采购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379-63108050

举报邮箱：jnckbly\_ha@bank-of-china.com

信函地址：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中路 439 号中国银行洛阳分行纪委办公室

## 九、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采购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9-63108282

邮箱：yujia415@126.com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中路 443 号中国银行洛阳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中路 443 号中国银行洛阳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79-63108282

电子邮件：yujia415@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